附件1

关于举办2024年度“荆楚英才学校”

湖北省大学生骨干培训班的通知

各相关高校团委、学生会（研究生会）：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用党的科学理论武装青年，引领同学们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结合我省“青马工程”分层分类培养工作整体部署安排，团省委、省学联拟于8月下旬举办2024年度“荆楚英才学校”湖北省大学生骨干培训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通过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引领大学生骨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提升思想政治素质与政策理论水平；进一步强化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促进团学工作能力水平提升，促进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二、培训对象

全省具有较高思想政治素养的在校大学生骨干，各校拟推荐对象须同步符合《全省高校校级“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指导性标准》文件要求，须为校级青马工程的优秀学生或拟重点培养人员。基本条件为：

1.2023级专科生，2022级本科生，2023级研究生；

2.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品学兼优，学习成绩为专业或班级排名前30%，当前无不及格科目；

3.艰苦朴素、吃苦耐劳、作风优良，在青年学生中认可度较高；

4.积极参与“三下乡”“返家乡”、实习实训、大学生社区实践计划等实践活动。

三、培养内容

继续实施省、校两级联合培养模式，以集中培训、实践锻炼和在校培养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培训周期为一年。培训内容重点涵盖政治建设、能力建设、作风建设等方面。通过理论授课、专题辅导、时政分析等不断促进政治建设；通过专项培训、专题调研、日常实践等强化综合能力建设；通过参观研学、专题研讨、案例分析、日常管理等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培训周期内，将适当安排线上、线下参与团省委学校部、省学联秘书处相关工作，推动实践能力提升。各高校可结合校级“青马工程”“团学骨干培训”等强化联合培养，对学员理论学习、实践锻炼、团学工作等同步进行跟踪指导。

四、相关事项与要求

1.请各校高度重视学员的选拔、推荐工作，坚持标准，结合分配名额进行推报（名额分配见附件1）。在省级集中培训之外，各校要加大对参训学员的培养力度，结合实践锻炼、日常学习进行帮带指导。培训期满，由校团委、团省委对参训学员进行逐级鉴定（考核鉴定内容见附件4），团省委将对培训合格的学员颁发结业证书，按照约20%的比例评选出“优秀学员”。

2.集中培训拟于2024年8月下旬进行，学员集中培训通知将另行下发。各校拟推荐学员在参与集中培训前，须参与学校统一组织的暑期社会实践，并形成调研报告。线下集中培训期间的食宿等相关培训费用由省学联秘书处承担，往返交通等费用由学员所在学校团委承担。

各校将学员推荐表（附件2）、学员推荐名单汇总表（附件3）电子版于6月10日前报送至团省委学校部邮箱（其中附件2、3须同时报送word版及盖章后的扫描件）。逾期未报的，视为自动放弃。

3.培养期结束前，在学员进行自我鉴定的基础上，各校对所推荐的学员在校表现情况进行综合鉴定，并填写学员鉴定表（附件4），上交时间另行通知。

联 系 人：阮甫文 胡志勇

联系电话：027-87235731 87235272

电子邮箱：tswxxb05@163.com

收件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三路5号团省委

 共青团湖北省委学校部 湖北省学生联合会秘书处

 2024年5月21日